

# 2023年专项法律顾问服务 专项债券法律 顾问合同(大全7篇)

范文为教学中作为模范的文章，也常常用来指写作的模板。常常用于文秘写作的参考，也可以作为演讲材料编写前的参考。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 专项法律顾问服务篇一

乙方(签章)：\_\_\_\_\_

根据《\_律师法》和《北京市 律师事务所律师非诉讼法律业务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就甲方委托乙方就甲方以并购为目的对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公司”)进行尽职调查事宜为甲方提供法律服务，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达成协议如下：

### 一、委托与指定

甲方委托乙方完成本协议第二条所述委托事项。

乙方接受甲方委托，并指定 律师作为主办律师组建团队完成委托事项。未经甲方要求或同意，不得更换主办律师。甲方同意乙方上述指定。甲方指定 作为甲方联系人，负责与乙方联系委托事项相关事宜。

### 二、委托事项

甲方委托乙方完成下列事项：

(一)在本协议第三条约定的期限内对目标公司进行尽职调查；

(三)提交尽职调查报告，分析尽职调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对收购程序的影响，可能面临或者存在的法律、监管等方面的问题和风险，给出适当解决方案。依据调查报告制作摘要，供甲方决策参考。

(四)按照甲方提出的合理需求对尽职调查报告进行修改完善，报告的最终文本需经过甲方验收同意。

### 三、委托期限

乙方应在下列期限内完成委托事项的现场调查部分： 年 月 日至年 月 日。正式尽职调查报告最终出具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

### 四、服务费数额及支付；

本项目服务费(含差旅费)共计人民币 整，分两期支付：第一期人民币 万元，于本合同签订时支付；第二期余款人民币于乙方完成尽职调查，提交经甲方验收同意的尽职调查报告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

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如甲方因乙方不胜任委托事项为由解除本合同，则应根据乙方实际工作量支付费用并按照如下方式处理；甲方支付的第一期费用乙方无需退还，甲方不需支付第二期费用。

### 五、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甲方的权利

1. 甲方有权就委托事项向乙方提出书面要求；
2. 甲方有权在委托期间变更对乙方的授权范围；
3. 以书面形式解除对乙方的`授权；

4. 甲方有权在委托期间要求乙方变更主办律师。

## (二) 甲方的义务

1. 甲方应如实向乙方提供与委托事项有关的材料和情况；
2. 甲方应按本合同第四条的约定向乙方支付服务费；
3. 甲方应承担乙方实施委托事项的法律后果。

## 六、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 乙方的权利

1. 乙方有权按合同第四条约定取得服务费，并在甲方拒付费用的情况下解除本合同；

### (二) 乙方的义务

1. 乙方指派合伙人xxx□律师xxx,共7人作为向甲方提供本项目法律服务的承办律师□xxx律师为项目负责人，负责组织律师工作团队为甲方提供专项法律服务。
2. 乙方律师应当遵守职业道德和纪律规范，勤勉、尽责地完成委托事项，最大限度地维护甲方合法权益。
3. 本协议履行期间，乙方律师在涉及甲方的对抗性案件或者交易活动中，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担任与甲方具有法律上利益冲突的另一方的法律顾问或者代理人。
4. 乙方律师对其获知的甲方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非因法律法规规定或者经甲方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
5. 乙方律师对项目资料应当单独建档，并保存完整的工作记

录以备查，在尽职调查结束后向甲方提供相关档案资料，对涉及甲方法律文件和财物应当妥善保管。

6. 甲方对乙方承办律师的服务不满意并投诉的，乙方应当及时更换承办律师。

## 七、合同解除及违约条款

1. 乙方无正当理由不提供法律服务的，不能完成尽职调查工作，或提供法律服务时由于过错导致甲方蒙受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以退还部分或者全部已付的法律服务费为限。

2. 尽职调查期间，甲方发现乙方有本条第一款所述情形的，有权立即解除对乙方的委托，乙方应当在已收取服务费用的限额内承担违约责任。

3. 甲方无正当理由不支付法律服务费，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承担违约责任，以支付未付的法律服务费以及延期支付的利息为限。

## 八、 保密

乙方应当严格遵守保密承诺函中规定义务，对在参与项目过程中获知的本案件的信息和甲方的商业秘密进行严格保密。否则，由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 九、争议的处理

1、本合同适用《合同法》、《律师法》、《民事诉讼法》、《仲裁法》等法律。

2、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北京市律师协会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任何一方均

有权将争议提交合同签订地法院诉讼。

## 十、其他

1、 双方确认，文首所载地址为双方的送达地址。如果一方提供的地址不确切，或不及时告知变更后的地址，使相关文书无法送达或未及时送达的，该方将自行承担由此可能产生的法律后果。

2、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正本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乙方(签章)： \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 专项法律顾问服务篇二

鉴于：乙方为经\_司法部批准设立的律师事务所，具备向社会提供法律服务的资格和能力。甲方因公司并购事宜需要专业的法律服务，特委托乙方为其提供法律服务，乙方表示同意。

根据《\_民法典》、《\_律师法》及相关法律规定，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互惠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充分友好协商，特订立如下合同条款，以资共同恪守履行：

1. 乙方就甲方并购\_\_\_\_\_有限公司事项进行专项法律服务。

2. 本合同有效期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甲方委托并购事项完成之日止。

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指派\_\_\_\_\_、\_\_\_\_\_等律师组成法律服务小组，负责处理甲方公司并购的法律事

务。

乙方律师的工作内容具体如下：

1. 起草并购意向书；
2. 进行法律尽职调查，并出具律师尽职调查报告；
3. 参与商务谈判，进行并购可行性策划和并购方案的设计；
4. 出具并购法律意见书；
5. 起草并购合同及并购所需的其他相关法律文件；
6. 协助办理并购过程中的其他法律事务。

1. 甲方安排\_\_\_\_\_与乙方联络，负责收集拟处理法律事务的相关资料，配合并督促乙方开展工作。

2. 乙方指派\_\_\_\_\_律师负责与甲方进行日常联络，及时处理相关法律事务。

1. 双方协商同意，甲方向乙方支付律师费\_\_\_\_\_元人民币。

2. 上述律师费，在甲方签署本合同之日起\_\_\_\_\_日内支付\_\_\_\_\_元；在委托事项完成之日起\_\_\_\_\_日内支付剩余律师费用。

乙方开户银行：\_\_\_\_\_；开户名称：\_\_\_\_\_；帐号：\_\_\_\_\_。

乙方律师办理甲方委托事项所发生的下列费用，应由甲方承担：

1. 行政、司法、鉴定、公证等部门收取的查档费、鉴定费、评估费、公证费等；

(地区)外发生的差旅费、住宿费、翻译费、复印费、长途通信费等；

3. 征得甲方同意后支出的其他费用。

2. 甲方应为乙方律师办理法律事务提出明确、合理的要求；

3. 甲方应按时、足额向乙方支付律师服务费用和工作费用；

4. 甲方更换联系人时应当及时书面通知乙方；

6. 甲方应当对乙方律师的工作提供必要的办公条件、通信设备和交通工具；

7. 由于甲方原因导致服务事项没有完成的，甲方不得要求退还已经支付的律师费用；

8. 甲方委托的事项不得违反法律规定或律师执业规范；

9. 甲方应如实向乙方律师提供任何与委托事项相关的情况，不得隐瞒或提供虚假情况。

1. 乙方应当指派熟知企业并购事项及相关法律的律师为甲方提供法律服务；

2. 乙方律师应勤勉尽责地完成委托事项，维护甲方的合法权益；

9. 乙方律师在甲方授权范围内代理甲方办理之事务所产生的法律责任，由甲方承担。

双方同意，当具备下列情形之一时，合同解除：

1. 合同期限届满，双方不再续签合同；
2. 双方通过书面方式解除本合同；
4. 甲方故意向乙方提供虚假情况、捏造事实，致使乙方律师不能提供有效的法律服务；
5. 甲方的委托事项违反法律或者违反律师执业规范的；
6. 当本人有其他违约或违法行为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1. 任何与本合同有关的需要送达或给予的通知、合同、同意或其他通信，除双方另有约定外，应按双方当事人在本合同中列明的地址、传真、电话、电子邮件或其他联系方式进行；通过传真、电话、电子邮件发出的任何文件、资料、通知，在发出后即视为收讫。通过邮寄发出的任何文件、资料、通知，在寄出\_\_\_\_\_日后即视为收讫。

2. 任何一方在本合同所列的地址、传真、电话、电子邮件或其他联系方式发生改变的，应自变更之日起\_\_\_\_\_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对方按照原来的地址、传真、电话、电子邮件或其他联系方式发出的文件、资料、通知等均视为在前款约定的时间内收讫，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均由另一方自行承担。

1. 本合同的订立、效力、变更、解释、履行、终止和由本合同产生或与本合同有关之争议的解决，均适用\_法律。

2.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果争议自发生之日起\_\_\_\_\_日内仍不能得到解决，则任何一方均有权选择以下第\_\_\_\_\_种方式解决：

(1) 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按照申请仲裁时该



会实施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

(2)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以诉讼解决争议。

1. 本合同的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本合同及其附件内空格部分填写的文字与印刷文字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中未尽事宜或出现与本合同相关的其他事宜时，由双方协商解决并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4. 本合同一式\_\_\_\_\_份，每方各执\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 本合同由立约双方在\_\_\_\_\_签署。

(以下无合同正文条款)

甲方：\_\_\_\_\_ (盖章) 乙  
方：\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 (签字) 法定代表  
人或授权代表：\_\_\_\_\_ (签字)

## 专项法律顾问服务篇三

乙方(受托人)：\_\_\_\_\_

鉴于乙方为经\_司法部批准设立的律师事务所，具备向社会提供法律服务的资格和能力；甲方因股票发行及公司上市等相关事宜需要专业的法律服务，特委托乙方为其提供法律服务，

乙方表示同意;双方根据《\_合同法》、《\_律师法》及相关法律规定,本着自愿、平等、互惠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充分友好协商,订立如下合同条款,以资共同恪守履行:

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指派\_\_\_\_\_、\_\_\_\_\_、\_\_\_\_\_等律师组成法律服务小组,负责甲方股票发行及公司上市法律事务。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委托事项完毕之日时自行失效。委托事项时间超过预计时间的,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偿条款,可延长聘期。

## 1、公司上市专项法律服务

- (1) 向甲方提供公司上市的有关法律政策信息;
- (2) 为甲方提供公司上市过程中的各项法律咨询,提供书面法律咨询意见;
- (3) 参与股票、债券、基金发行、上市方案设计;
- (4) 协助拟上市公司制作必要的报批文件;
- (7) 为公司上市出具律师承诺函;
- (8) 制作和审查有关证券上市和上市公司信息批露文件;
- (10) 制作、审查与证券发行和交易有关的法律文件;
- (11) 为股票发行人、可转换债券发行人和证券投资基金发起人出具法律意见书;
- (13) 协助境外金融债券与企业债券的发行、上市;
- (14) 代理期货交易所、经纪商处理期货法律事务;

(15) 对公司有关人员进行相关法律培训；

(16) 办理公司上市过程中的其他法律事务。

## 2、配股、增发新股专项法律服务

(1) 提供配股、增发新股的有关法律政策信息；

(2) 提供配股、增发新股过程中的各项法律咨询，提供书面法律咨询意见；

(3) 起草、审查、修改配股、增发新股过程中的各项法律文件；

(4) 协助办理配股、增发新股过程中的相关程序；

(5) 对公司有关人员进行相关法律培训。

(6) 出具公司配股发行与上市法律意见书的律师工作报告；

(7) 与甲方及其他中介机构就发行所涉重大法律问题进行磋商、沟通及协调；

(8) 按照《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规则审查、修改公司章程；

(9) 草拟、审阅招股说明书的相关章节并查验招股说明书；

(10) 草拟、审阅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通知、决议等文件；

(11) 审查承销协议等有关协议；

(12) 出具证券监管机构要求的各类法律意见书、律师工作报告；

(13) 办理配股、增发新股过程中的其他法律事务。

### 3、上市公司资产重组(包括资产置换)及公司治理专项法律服务

(1) 提供上市公司资产重组及公司治理的有关法律政策信息，以及可供参考的案例；

(2) 提供上市公司资产重组及公司治理的各项法律咨询，提供书面法律咨询意见；

(3) 起草、审查、修改有关上市公司资产重组及公司治理的各项法律文件；

(4) 分析资产重组过程中的法律风险，出具法律意见书；

(5) 协助上市公司资产重组及公司治理过程中的相关程序；

(6) 办理上市公司资产重组及公司治理过程中的其他法律事务。

(7) 对公司有关人员进行相关法律培训；

### 4、上市公司股权转让及并购专项法律服务

(1) 提供上市公司股权转让及并购的有关法律政策信息，以及可供参考的案例；

(2) 提供上市公司股权转让及并购的各项法律咨询，提供书面法律咨询意见；

(3) 起草、审查、修改有关上市公司股权转让及并购的各项法律文件；

(4) 协助上市公司股权转让及并购过程中的相关程序；

(5) 协助制定股权转让及并购的具体实施方案；

(5) 对公司有关人员进行相关法律培训；

(6) 办理上市公司股权转让及并购过程中的其他法律事务。

1、甲方安排\_\_\_\_\_与乙方联络，并负责收集拟处理法律事务的相关资料，配合并督促乙方开展工作。

2、乙方指派\_\_\_\_\_律师负责与甲方进行日常联络，及时处理相关法律事务。

3、甲方填报工作记录表交予乙方，乙方律师处理后交回甲方存档。

1、合同双方同意，甲方向乙方支付律师费\_\_\_\_\_元人民币。

2、上述律师费，在甲方签署本合同之日起\_\_\_\_\_日内支付\_\_\_\_\_元；在募股资金进入甲方帐户之日起\_\_\_\_\_日内支付其余律师费。乙方开户银行：\_\_\_\_\_；开户名称：\_\_\_\_\_；帐号：\_\_\_\_\_。

3、如果乙方股票发行及上市工作未能完成，甲方应按照乙方根据本合同第二条已完成工作量，经双方协商后适当支付律师费。

乙方律师办理甲方委托事项所发生的下列费用，应由甲方承担：

1、相关行政、司法、鉴定、公证等部门收取的鉴定费用、评估费用、办案费用等；

3、征得甲方同意后支出的其他费用。

- 3、应乙方要求，提供与委托事项相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其完整、真实、准确；
  - 4、乙方律师的工作提供必要的办公条件及通讯设备；
  - 5、应当按时、足额向乙方支付法律顾问费和工作费用；
  - 8、由于甲方的原因而导致服务事项没有完成，甲方不得要求退还已经支付的律师费用；
  - 9、甲方委托的事项不得违反法律规定或律师执业规范；
  - 10、甲方更换联系人应当书面通知乙方；
  - 11、甲方应如实向乙方律师提供任何与委托事项相关的情况，不得隐瞒或提供虚假情况。
  - 12、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律师列席与股票发行及上市有关的会议。
- 
- 3、有权按合同约定收取律师费；
  - 7、对甲方所提供的文件资料和所作陈述及在工作中所知和可知的信息负有保密义务；
  - 9、乙方律师应及时承办甲方委托办理的有关法律事务，并对所经办事务的合法性负责；
  - 11、乙方有权拒绝甲方提出的任何与法律法规及律师职业道德不符的要求、意见或观点；
  - 12、因乙方律师的过错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按有关规定进行赔偿；
  - 13、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更换指派的律师；

14、乙方及其律师在授权范围内从事的代理活动，所形成的委托后果由甲方全部承担；

15、乙方律师应根据本合同规定和甲方的授权委托进行工作，不得超越代理权限。

1、合同期限届满，甲乙双方不再续签本合同；

2、甲乙双方通过书面协议解除本合同；

3、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5、乙方及律师不按本合同的约定提供法律服务，经甲方指出后，仍不改正的；

6、因乙方律师工作延误、失职、失误导致甲方蒙受重大经济损失的；

7、甲方有意向乙方提供虚假情况、捏造事实，致使乙方律师不能提供有效的法律服务的；

8、甲方的委托事项违反法律或者违反律师执业规范的；

10、当事人有其他违约或违法行为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甲乙双方保证对在讨论、签订、执行本协议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对方的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文件及资料(包括商业秘密、公司计划、运营活动、财务信息、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予以保密。未经该资料和文件的原提供方同意，另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保密期限为\_\_\_\_\_年。

1、根据本合同需要一方向另一方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双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必须用书面形式，

可采用\_\_\_\_\_ (书信、传真、电报、当面送交等)方式传递。以上方式无法送达的,方可采取公告送达的方式。

2、各方通讯地址如下:\_\_\_\_\_。

3、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_\_\_\_\_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关责任。

本合同履行期间,发生特殊情况时,甲、乙任何一方需变更本合同的,要求变更一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征得对方同意后,双方在规定的时限内(书面通知发出\_\_\_\_\_天内)签订书面变更协议,该协议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未经双方签署书面文件,任何一方无权变更本合同,否则,由此造成对方的经济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除合同中另有规定外或经双方协商同意外,本合同所规定双方的任何权利和义务,任何一方在未经征得另一方书面同意之前,不得转让给第三者。任何转让,未经另一方书面明确同意,均属无效。

1、本合同受\_法律管辖并按其进行解释。

2、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1)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1、如果本合同任何一方因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而未能履行其在本合同下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在不可抗力事件妨碍其履行期间应予中止。



2、声称受到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尽可能在最短的时间内通过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通知另一方，并在该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_\_\_\_\_日内向另一方提供关于此种不可抗力事件及其持续时间的适当证据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书面资料。声称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其对本合同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一方，有责任尽一切合理的努力消除或减轻此等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

3、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双方应立即通过友好协商决定如何执行本合同。不可抗力事件或其影响终止或消除后，双方须立即恢复履行各自在本合同项下的各项义务。如不可抗力及其影响无法终止或消除而致使合同任何一方丧失继续履行合同的能力，则双方可协商解除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且遭遇不可抗力一方无须为此承担责任。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4、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受影响一方不能合理控制的，无法预料或即使可预料到也不可避免且无法克服，并于本合同签订日之后出现的，使该方对本合同全部或部分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任何事件。此等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水灾、火灾、旱灾、台风、地震，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不论曾否宣战)、动乱，政府行为或法律规定等。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条款内容不明确，合同双方当事人可以根据本合同的原则、合同的目的、交易习惯及关联条款的内容，按照通常理解对本合同作出合理解释。该解释具有约束力，除非解释与法律或本合同相抵触。

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甲乙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合同。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本合同自双方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

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有效期为\_\_\_\_\_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_\_\_\_\_

乙方(签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专项法律顾问服务篇四

甲方拟对××有限责任公司进行收购，根据《合同法》、《律师法》等有关法律规定，聘请乙方的律师作为该收购项目的专项法律顾问。

甲乙双方按照诚实信用原则，经协商一致，立此合同，共同遵守。

### 第一条 乙方的服务范围

乙方律师的服务内容包括：

- 1、对与收购方案有关的法律事项进行核查并提出法律意见；
- 2、对与收购方案有关的法律文件进行审查并提出法律意见；
- 3、对收购方案内容与实施程序的合法性提出法律意见；
- 4、协助企业参与收购谈判，起草或拟定收购合同，提供收购法律意见或咨询；

- 5、提示收购法律风险和实际运作风险并提出法律意见；
- 6、有关协调工作。

## 第二条 乙方的义务

- 1、乙方应为有能力从事此专项服务的律师事务所；
- 3、乙方律师应当勤勉、尽责地完成第一条所列法律事务工作；
- 4、乙方律师应当以其依据法律作出的判断，尽最大努力维护甲方合法权益；
- 9、乙方对甲方业务应当单独建档，根据律师事务所档案管理规定保存完整的工作记录，对涉及甲方的原始证据、法律文件和财物应当妥善保管。

## 第三条 甲方的义务

- 2、甲方应当为乙方律师办理法律事务提出明确、合理的要求；
- 3、甲方应当按时、足额向乙方支付法律顾问费和工作费用；
- 5、甲方有权利对委托事项作出独立的判断、决策。甲方基于商业考虑或者未根据接受乙方律师提供的法律意见、建议、方案自行所作出的决定而导致的损失，由甲方自行承担。

## 第四条 法律顾问费

经双方协商同意，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律师费总额为 元人民币，支付方式为：

- (一) 一次性支付。在本合同签订之日后 日内支付。

(二)分期支付：

- 1、本合同生效后 日内支付 元人民币；
- 2、本合同生效 日内或完成 工作任务支付 元人民币；
- 3、项目有关法律文书完成后 日内支付 元人民币；
- 4、项目法律事务完成之日 内支付 元人民币。

(三)按实际工作小时计时收费。每工作小时收费 元，每 日 内结算一次。

非因乙方原因，甲方项目未能实现或成立时，甲方不得拒绝支付前款第项收费，或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前款总顾问费的 %。

乙方户名：开户行：账号：

法律顾问费以到达上述账号为收讫，且乙方对所有收费均提供正式发票。

本合同到期终止后或者提前解除的，应当由双方书面确认并结清有关费用。

## 第五条 工作费用

乙方律师办理甲方委托事项所发生的下列工作费用，应由甲方承担：

- 1、相关行政、司法、鉴定、公证等部门收取的费用；
- 2、发生的差旅费、住宿费，翻译费、复印费、长途通讯费等；
- 3、征得甲方同意后支出的其它费用。

乙方律师应当本着节俭的原则合理使用工作费用。

## 第六条 合同的解除

甲乙双方经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或者解除本合同。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 1、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更换作为甲方专项法律顾问的律师的；
- 2、因乙方律师工作延误、失职导致甲方蒙受损失的；
- 3、违反第二条第6-9项规定的义务之一的。

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 1、甲方的委托事项违反法律或者违反律师职业道德的；
- 3、甲方逾期 日仍不向乙方支付法律顾问费或者工作费用的。

## 第七条 违约责任

乙方违约不提供第一条规定的法律服务或者违反第二条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还部分或者全部已付的法律顾问费。

乙方律师因工作延误、失职导致甲方蒙受损失，或者违反第二条第6-9项规定的义务之一的，乙方应当通过其所投保的职业保险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因甲方、其他中介机构或者证券主管部门等原因造成乙方律师工作不能按期完成，乙方不承担责任。

甲方不支付法律顾问费或者工作费用，或者无故终止合同，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未付的法律顾问费、未报销的工作费

用以及延期支付的利息。

甲方向乙方提供的资料有虚假、误导、隐瞒、重大遗漏及其他违规行为，导致乙方律师出具的法律文件出现错误或者遗漏，并导致乙方或者乙方律师受到处罚或者导致第三人向乙方追偿的，甲方应当向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 第八条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适用\_《合同法》、《律师法》等法律。

甲乙双方如果发生争议，应当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 第九条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正本一式叁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壹份存卷，由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自年 月 日之日起生效，自乙方律师完成本项目法律服务或双方解除本合同时止。

## 第十条 通知和送达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相互发出或者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资料，均以扉页所列明的地址、传真送达，一方如果迁址或者变更电话，应当书面通知对方。

通过传真方式的，在发出传真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的，挂号寄出或者投邮当日视为送达。

甲方：

乙方：

二〇 年 月 日

# 专项法律顾问服务篇五

甲 方：

乙 方：

根据《\_合同法》、《\_律师法》的有关规定，甲方聘请乙方的律师担任 \_ 专项法律服务。

甲、乙双方按照诚实信用原则，经协商一致，立此合同，共同遵守。

## 第一条 乙方的服务范围

乙方律师针对专项法律事务提供服务内容包括：

- 1、解答法律咨询、依法提供建议或者出具律师意见书；
- 2、协助草拟、制定、审查或者修改合同、章程等法律文书；
- 3、应甲方要求，参与磋商、谈判，进行法律分析、论证；
- 4、受甲方委托，签署、送达或者接受法律文件；
- 6、代理甲方在行使在北京古虎数码娱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权益时，所涉及得经济、民事、知识产权、劳动、行政、刑事等必须进入诉讼或者仲裁法律程序的专案代理事务。
- 7、办理双方商定的其他法律事务。

未经双方协商同意，乙方的服务范围不包括甲方控股、参股的子公司，异地分支机构和其他关联企业的法律事务。

## 第二条 乙方的义务

- 2、乙方律师应勤勉、尽责地完成第一条第一款所列法律事务；
- 3、乙方律师应当以其依据法律作出的判断，尽最大努力维护甲方利益；
- 5、乙方律师在担任法律顾问期间，不得为甲方员工个人提供任何不利于甲方的咨询问题；
- 8、乙方对甲方业务应当单独建档，应当保存完整的工作记录，对涉及甲方的原始证据、法律文件和财物应当妥善保管。

### 第三条 甲方的义务

- 1、甲方应当全面、客观、及时地向乙方提供与法律事务有关的各种情况、文件、资料；
- 2、甲方应当为乙方律师办理法律事务提出明确、合理的要求；
- 3、甲方应当按时、足额向乙方支付法律顾问费和工作费用；
- 5、甲方有责任对委托事项作出独立的判断、决策，甲方根据乙方律师提供的法律意见、

### 第四条 法律顾问费

乙方的前期法律顾问费为四万元人民币。自本合同生效后三日内甲方向乙方先支付25000万元，20\_年3月1日前支付15000万元。

乙方的后期律师费，在甲方之一或共同取得公司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和组织机构代码证，公章、财务章及公司财务账本和其他财产的控制权，并更换新的法定代表人后，以公司名义签订《专项法律服务协议》，从追回的公司财产中按照15%的



比例在执行完毕3日内支付。 本合同终止后或者提前解除的，应当由双方书面确认并结清有关费用。

服务合同范文

## 专项法律顾问服务篇六

根据《民法典》第二条第一款的规定，\_\_\_\_\_为依法维护本单位的合法权益，聘请\_\_\_\_第三律师事务所担任常年法律顾问，乙方接受聘请。

经双方协商，订立下列各条款，共同遵照履行。

一、乙方指派律师为甲方的法律顾问，根据法律给甲方提供法律帮助，维护甲方的合法权益。

二、乙方为甲方提供如下法律帮助：

1. 为甲方业务上的法律问题提供咨询；
2. 经甲方授权参加签订或审查甲方与他方所协商的经济合同；
3. 为甲方审查或草拟中文法律业务文书；
4. 通过上述业务活动，进行社会主义法制宣传。

三、乙方所派律师只为甲方法人提供法律帮助，无义务为甲方的职工提供法律帮助。

四、乙方律师办公，平时有事可随时联系。

五、甲方应给乙方指派的律师提供参加甲方召开的有关业务会议的机会，为乙方律师执行职务提供方便。

六、甲方指应定专人承担本单位具体的法律事务性工作并与

乙方律师经常联系。

七、每年由甲方向乙方付给法律顾问酬金元，自合同生效之日起\_\_\_在内一次付清。

八、乙方律师为甲方担任代理人进行诉讼或非诉讼事件活动，按重庆市物价局、财政局重价非\_\_\_发号文件规定的收费国法另行收费。

九、乙方律师为履行本合同的义务所需的法律顾问交通费应由甲方负担，其金额为\_\_\_元。

十、本合同有效期为\_\_\_年。

从\_\_\_年\_\_\_月\_\_\_日起生效。

十一、如合同的一方违反合同约定，对方有权解除合同，但应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

十二、合同文书一式贰份，双方各执一份，甲方壹份，乙方壹份。

甲方：\_\_\_\_\_乙方：\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 专项法律顾问服务篇七

### 第二条

第三律师事务所(简称乙方)担任常年法律顾问。乙方接受聘请。经双方协商，订立下列各条款，共同遵照履行。

一、乙方指派律师为甲方的法律顾问，根据法律给甲方提供法律帮助，维护甲方的合法权益。

二、乙方为甲方提供如下法律帮助：

1. 为甲方业务上的法律问题提供咨询；
2. 经甲方授权参加签订或审查甲方与他方所协商的经济合同；
3. 为甲方审查(含日、英、德、俄、法文)或草拟中文法律业务文书；
4. 通过上述业务活动，进行社会主义法制宣传。

三、乙方所派律师只为甲方法人提供法律帮助，无义务为甲方的职工提供法律帮助。

四、乙方律师办公，平时有事可随时联系。

五、甲方应给乙方指派的律师提供参加甲方召开的有关业务会议的机会，为乙方律师执行职务提供方便。

六、甲方指定专人承担本单位具体的法律事务性工作并与乙方律师经常联系。

七、每年由甲方向乙方付给法律顾问酬金元，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三士在内一次付清。

八、乙方律师为甲方担任代理人进行诉讼或非诉讼事件活动，按\_\_\_\_市物价局、财政局重价非发(1991)230号文件规定的收费国法另行收费。

九、乙方律师为履行本合同的义务所需的法律顾问交通费应由甲方负担。其金额为\_\_\_\_\_元。

十、本合同有效期为\_\_\_\_\_年。从\_\_\_\_\_年\_\_\_月\_\_\_日起生效。

十

一、如合同的一方违反合同约定，对方有权解除合同，但应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

十

二、合同文书一式贰份，双方各执一份，甲方壹份，乙方壹份。

甲方：\_\_\_\_\_ 乙方：\_\_\_\_\_市g\_\_律师事务所